

鹤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焦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推进电子营业执照、电子印章应用 及互信互认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区）市场监管（分）局：

为贯彻落实上级关于“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决策部署，深入推进鹤壁市和焦作市之间电子营业执照、电子印章应用及互信互认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进电子营业执照、电子印章在登记注册领域的应用及互信互认

各类市场主体在通过全程电子化或线下办理登记注册业务时，需要提供营业执照的，市场主体可以提供纸质营业执照，也可以提供电子营业执照复印件。需要提供加盖印章材料的，市场主体可以使用实体印章，也可以使用电子印章。

二、推进电子营业执照、电子印章在食品经营许可领域的应用及互信互认

各类市场主体在通过网上或线下办理食品经营许可时，需要提供营业执照的，市场主体可以提供纸质营业执照，也可以提供电子营业执照复印件。需要提供加盖印章材料的，市场主体可以

使用实体印章，也可以使用电子印章。

三、推进电子营业执照在监管亮照领域的应用及互信互认

市场监管部门在依法进行监督检查时，各类市场主体可以出示纸质营业执照，也可以出示电子营业执照。各类市场主体在住所可以悬挂电子营业执照复印件，也可以出示电子营业执照，即为履行了亮照职责。

四、推进电子营业执照、电子印章在档案查询领域的应用及互信互认

各类市场主体在按照有关规定查询登记注册档案需要出示营业执照时，可以出示纸质营业执照，也可以出示电子营业执照。需要提供加盖印章材料的，市场主体可以使用实体印章，也可以使用电子印章。

推进工作中遇到的问题，请及时向市局反映。鹤壁市市场监管局联系人：李振海，联系电话：13603929315。焦作市市场监管局联系人：祈欣，联系电话：13598530662。两市之间遇到问题时，双方要切实加强沟通协调，及时研究解决，确保有关工作落实到位。

鹤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焦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6月16日



鹤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1年6月16日印发
